

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独立董事,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杨槐先生担任本次会议的召集人,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名,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名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全体独立董事基于客观、独立的立场,对如下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<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全体独立董事认为,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)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;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情形,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;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(银监会

令 2006 年第 8 号) 之规定经营, 根据新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, 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。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)

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杨槐

杨槐

尹美群

尹美群

秦永慧

秦永慧

2024年8月29日